

开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
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开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



目 录

1、概述	1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3
3.2.1 网络.....	4
3.2.2 报纸.....	6
3.2.3 张贴.....	9
3.3 查阅情况.....	9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0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0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0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1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1
6、报批前公开情况	11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1
6.2 公开方式.....	11
7、其他	12
7.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12
8、诚信承诺	12

1、概述

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旨在了解社会各界的态度和观点，使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施工和运行更加完善，更加合理。在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实施公众参与，可提高评价的有效性，并在公众参与的活动中提高了全民的环境保护意识，进一步促进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的完善，保护生态环境，提高环境质量，确保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施。实施公众参与有利于最大限度地发挥项目的综合效益和长远利益，使建设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三者得到统一。

公众参与是为了充分了解社会各界人士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和观点，反映他们的意见和建议，因此公众参与力求调查对象的广泛性、代表性、合理性和科学性，以确保整个调查过程的准确性和有效性。

本项目为开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选址位于禹州市陶瓷园区内，十四号路以东，白沙干渠以西，冠盛陶瓷厂区以北，总投资 6464.44 万元，主要建（构）筑物粗格栅及进水泵房、细格栅及曝气沉砂池、精密过滤站、污泥处理系统（污泥回流泵房、中间提升泵房、污泥浓缩池及污泥脱水车间）、中水回用水池及泵站等土建按远期工程总规模 2.5 万 m³/d 进行设计建设；水解酸化池、改良型 A²O 池、二沉池、混合反应沉淀池等主体工程土建按一期 1.5 万 m³/d 设计；设备仅考虑一期工程规模 1.5 万 m³/d 进行设计安装。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当中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2019

年1月1日起施行)中规定,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采取网络平台公示、报纸公开、张贴公告的方式向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及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求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公告2018年第48号)中规定,编制完成了《开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第三十一条规定,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

(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二)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10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5个工作日;

(三)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由许昌环境工程研究有限公司编制的《禹州市陶瓷专业园总体发

展规划（2016-2025）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经许昌市环境保护局以许环建审[2017]8 号批复，且禹州市陶瓷专业园区环评期间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本项目位于禹州市陶瓷专业园内，在园区排水用地上，总设计规模 2.5 万 m³/d，一期建设规模 1.5 万 m³/d，一期工程出水拟全部回用至园区，用作工业用水、绿化用水、道路洒水等，中水回用率达到 100%，符合河南禹州绿色铸造示范产业园区和禹州陶瓷专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及其规划环评要求。因此，建设单位开展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予以简化。

该项目公示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内容纳入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中第十条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项目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2019 年 6 月 27 日开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开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通过网络、报纸、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了项目信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开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开选择禹州市人民政府网站，通过该网站向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及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求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禹州市人民政府为官方网站，公众浏览量大，有利于项目信息被当地公众及时、广泛的查阅，公示网址选择合理。公示链接如下：

<http://www.xuchang.gov.cn/openDetailDynamic.html?infoid=1ffb416f-f35a-4db9-8c09-395aa76455ca>。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时间为：2019年6月27日~2019年7月5日，共计5个工作日。

网络媒体的选取及公示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要求。网络公示页面截图详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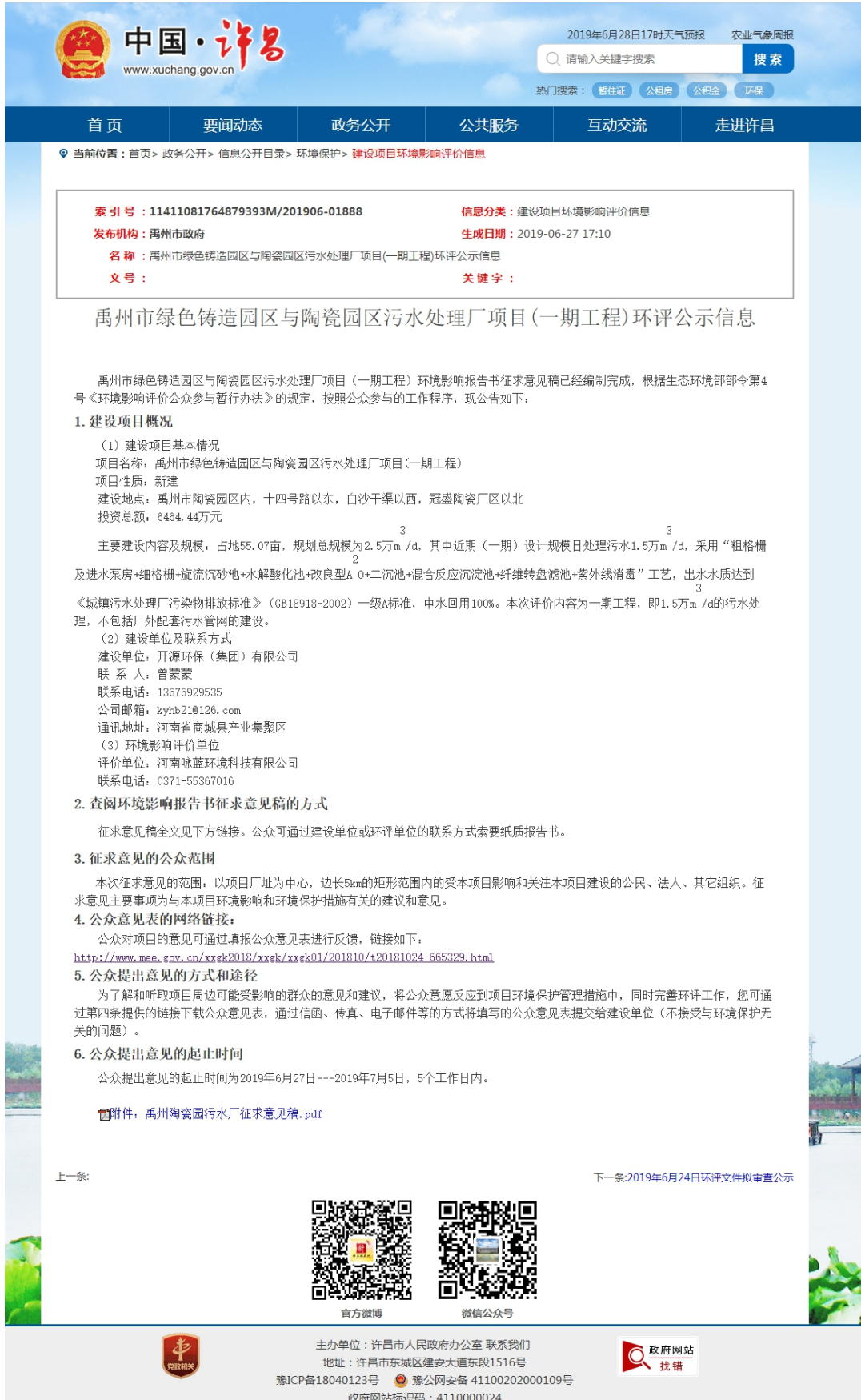


图 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页面截图

3.2.2 报纸

开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报纸公开选择东方今报，通过东方今报向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及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求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东方今报是河南地区唯一一份全媒体报纸，是河南省的权威、公信、强影响力的主流媒体，该报纸在本项目所在地周边及距离较近的售报亭均有销售，易于公众购买及查阅。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信息报纸公示时间为：2019年8月2日~2019年8月8日，共计5个工作日。在该公示期间累计公示2次，第一次报纸公开日期为2019年8月2日，第二次报纸公开日期为2019年8月7日。

报纸媒体的选取及公示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要求。第一次报纸公示页面截图详见图2，第二次报纸公示页面截图详见图3。

A II

2019年8月2日 星期五
新闻热线:0371-65830000

东方今报

主管主办:河南广播电视台
国内统一刊号:CN41-0092
邮发代号:35-48

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 环评公示

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经编制完成,根据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的规定,按照公众参与的工作程序,现公告如下:

1.建设项目概况

(1)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禹州市陶瓷园区内,十四号路以东,白沙干渠以西,冠盛陶瓷厂区以北

投资总额:6464.44万元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占地55.07亩,规划总规模为2.5万m³/d,其中近期(一期)设计规模日处理污水1.5万m³/d,采用“粗格栅及进水泵房+细格栅+旋流沉砂池+水解酸化池+改良型A2O+二沉池+混合反应沉淀池+纤维转盘滤池+紫外线消毒”工艺,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

准,中水回用100%。本次评价内容为一期工程,即1.5万m³/d的污水处理,不包括厂外配套污水管网的建设。

(2)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开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曾蒙蒙

联系电话:13676929535

公司邮箱:kyhb21@126.com

通讯地址:河南省商城县产业集聚区

(3)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评价单位:河南咏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71-55367016

2.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

公众可通过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的联系方式索要纸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见下方链接:<http://www.xuchang.gov.cn/Epoint-WebBuilder/frame/ewebeditor/uploadfile/20190628164919465.pdf>

3.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意见的范围:以

项目厂址为中心,边长5km的矩形范围内的受本项目影响和关注本项目建设的公民、法人、其他组织。征求意见主要事项为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对项目的意见可通过填报公众意见表进行反馈,

链接如下: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5.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为了了解和听取项目周边可能受影响的群众的意见和建议,将公众意愿反应到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措施中,同时完善环评工作,您可通过第四条提供的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

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给建设单位(不接受与环境保护无关的问题)。

6.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自公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管理范围。工程治理内容包括清淤工程、护砌工程、防护工程、涵闸工程、堤顶道路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生态修复工程。

(2)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襄城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许昌市建安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许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法制与社会服务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襄城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 陈科长 0374-3993191

许昌市建安区水利工程

<http://www.eiafans.com/>

thread-1224591-1-1.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意见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邮寄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提供详尽的联系信息,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

(六)征询公众意见起止时间

自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遗失声明

○个体工商户李梅的营业执照正本丢失,工商注册号4111023620205149,现声明作废。

○许昌市建安区百达实业有限公司开具给颍州博达公路有限公司的河南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联丢失(发票代码:4100171320、发票号码:11484013,开票金额34758.00元),特此声明。

○许昌市建安区百达实业有限公司开具给河南安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许昌分公司的河南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联丢失(发票代码:4100171320、发票号码:11484027,开票金额50000.00元),特此声明。

注销公告

许昌市宇星劳动保护用品专营店(普通合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1002MA409NAE40,经公司股东会研究决定,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现已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请债权债务。

联系人:曾爱萍,联系电话:139 3890 1976

特此公告。



本鑫值班:余超 主编:顾景献 责编:邢莉 美编:康永红 版式:朱永华 校对:黎川红

图2 第一次报纸页面截图



鄢陵县法院发出首张环保禁止令 重拳治理环境污染

□东方今报·猛犸新闻记者
韩争强 通讯员 乔瑞锋

8月1日,经鄢陵县人民检察院依法提出申请,鄢陵县人民法院对鄢陵县马栏镇议台村炼铝小作坊发出环境资源司法保护禁止令,这是该院发出的首张环保禁止令。

经初查,鄢陵县马栏镇议台村炼铝小作坊自在马栏镇议台村工业路东段路南利用废铝渣炼化铝锭制品,

在无任何环保措施情况下违法持续向空中排放废气和向周边农耕地倾倒固体废弃物,该行为对周边人民群众生命财产造成严重危害。

许昌祥瑞职业健康检测评价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认定,部分有害物质已超出国家规定的指标范围。为防止危害持续扩大,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排除安全隐患,鄢陵县人民法院强力介入,以禁

止令的形式责令该炼铝小作坊停止生产,禁止向空中排放废气和向周边农田倾倒固体污染物。

下一步,鄢县人民法院将加大与鄢陵县人民检察院等部门的衔接,积极采取多种措施,严厉打击相关企业的违法排污行为,重拳治理环境污染,让花都鄢陵天更蓝、树更绿、水更清,环境更优美,共同守护好鄢陵美好家园。

鄢陵县法院巡回审理非法种植罂粟案 种816株判刑又罚款

□东方今报·猛犸新闻记者
韩争强 通讯员 乔瑞锋

8月1日上午,鄢陵县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法官一行前往案发地鄢陵县南坞镇某村,公开开庭巡回审理被告人金某的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一案,庭审现场也吸引了不少当地的村民。

家住鄢陵县南坞镇某村的金某某,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罂粟816株,鄢陵县人民检察院以涉嫌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罪将被告人起诉至鄢陵县人民法院。

2018年10月的一天,金某某在一饭店吃饭,发现有两

名男子在饭店内种植罂粟。2019年3月6日,鄢陵县森林公安局民警发现被告人种植的疑似毒品原植物816株,经鉴定,金某某种植的样品株与罂粟苗相似度极高,可以认定为毒品原植物。鄢陵县公安局民警对其种植的罂粟当场清点进行铲除,经现场清算,共计816株。审理过程中,被告人金某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并表示以后再也不会种植。

案件宣判后,被告人金某表示服从判决。庭审结束后,主审法官为参与旁听的村干部和村民进行现场普法,讲解贩卖毒品罪、毒品引诱犯罪罪以及吸食毒品的危害。同时为扩大宣传教育,该院邀请了媒体进行了直播,邀请许昌电视台和鄢陵电视台

庭审了该案。经过法庭调查、举证质证、法庭辩论,最后陈述,被告人金某对自己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鉴于被告人金某到案后能够如实供述犯罪事实并当庭自愿认罪,依法可以从轻处罚。法庭当庭判处其拘役二个月,缓刑二个月,并处罚金1000元。

案件宣判后,被告人金某表示服从判决。庭审结束后,主审法官为参与旁听的村干部和村民进行现场普法,讲解贩卖毒品罪、毒品引诱犯罪罪以及吸食毒品的危害。同时为扩大宣传教育,该院邀请了媒体进行了直播,邀请许昌电视台和鄢陵电视台

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 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 环评公示信息

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经编制完成,根据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的规定,按照公众参与的工作程序,现公告如下:

1.建设项目概况
(1)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禹州市陶瓷园区内,十四号路以东,白沙干渠以西,冠盛陶瓷厂以北

投资总额:6464.44万元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占地55.07亩,规划总规模为2.5万m³/d,其中近期(一期)设计规模日处理污水1.5万m³/d,采用“粗格栅及进水泵房+细格栅+旋流沉砂池+水解酸化池+改良型A2O+二沉池+混合反应沉淀池+纤维转盘滤池+紫外线消毒”工艺,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中水回用100%。本次评价内容为一期工程,即1.5万m³/d的污水处理,不包括厂外配套污水管网的建设。

(2)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开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3)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评价单位:河南咏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71-55367016

2.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
公众可通过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的联系方式索要纸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见下方链接:
<http://www.xuchang.gov.cn/EpointWebBuilder/frame/ewebeditor/uploadfile/20190628164919465.pdf>

3.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意见的范围:以项目厂址为中心,边长5km的矩形范围内的受本项目影响和关注本项目建设公民、法人、其他组织。征求意见主要事项为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对项目的意见可通过填报公众意见表进行反馈,链接如下: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5.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为了解和听取项目周边可能受影响的群众的意见和建议,将公众意见反应到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措施中,同时完善环评工作,您可通过第四条提供的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通过信函、传真、电子

图3 第二次报纸页面截图

3.2.3 张贴

开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信息张贴区域选择火山赵村及厂区门口，通过张贴公示向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及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求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张贴公示的村庄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村庄，易于公众阅读和查阅。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信息张贴公示时间为：2019年6月27日~2019年7月5日，共计5个工作日。

张贴公示区域的选取及公示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要求。张贴公示照片详见图4。



火山赵村

厂区门口

图4 张贴公告照片

3.3 查阅情况

开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

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板查阅场所为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项目部，联系人为：曾蒙蒙，联系电话为：13676929535。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无周围群众来公司查阅纸质版。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开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关于本项目的公参任何意见。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开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期间通过网络、报纸、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了项目信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由于项目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于本项目环保方面的意见，因此未组织座谈会及专家论证会。

由于项目距离火山赵村较近，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 100m 范围内涉及搬迁火山赵村 1 组 6 户住户，为进一步了解村民，特别是涉及搬迁安置的 6 户住户对本项目的态度，我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2 月 23 日开展了深度公众参与，对上述 6 户住户进行了现场讲解，并发放了调查问卷（6 份），征求民众意见。

本次深度公众参与调查期间，收集到的公众意见表（6 份，详见附件）均同意本项目建设。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对象主要为建设项目评价区域内可能受影

响的企事业单位和居民等，项目公示期间提供了公众反馈意见的调查表格式及相关途径，在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项目周边可能受影响企事业单位、群众的任何反对意见，表明项目所在地的周边企事业单位、群众均支持项目建设，目前阶段无反对意见。

在深度公众参与调查期间，被调查的涉及搬迁的 6 户住户均同意本项目建设。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项目在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未采纳意见。

6、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在禹州市人民政府官方网站进行了报批前公示。公示了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6.2 公开方式

本项目报批前公示选用的网络平台为禹州市人民政府官方网站。公示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10 日。公示链接为：<http://www.xuchang.gov.cn/openDetailDynamic.html?inford=897cb72f-3cdd-4737-8938-21dd2d89f913>。

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5。



图 5 项目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

7、其他

7.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公众参与相关材料保存在开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档案室，可供环保部门和公众查阅，联系人：曾蒙蒙；联系电话：13676929535；通讯地址：河南省商城县产业集聚区。

公众参与相关材料存档内容如下：（1）网络公示：① 公示信息的电子版；② 网络公示界面截图。（2）报纸公示：① 报纸公示信息电子版；② 报纸照片；③ 报纸原件。（3）张贴公示：① 张贴公示信息电子版；② 张贴公示照片。（4）征求意见稿纸质版。

8、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项目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深度公众参与调查期间，被调查的涉及搬迁的6户住户均同意本项目建设。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开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开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1年2月26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1年2月23日

项目名称	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____市____县(区、市)____乡(镇、街道) ____村(居委会)____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河南省白沙南干渠管理所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7755793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0374-8184668
地址	____市____县(区、市)____乡(镇、街道) ____路____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名	赵敬磊
身份证号	411081196806287251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郑州市____县(区、市) 火龙乡(镇、街道) 火山人村(居委会) ____ / ____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____市____县(区、市) ____乡(镇、街道) ____路____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1年2月22日

项目名称	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建设</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赵敬磊</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名	赵来义
身份证号	411081194508227518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938792208
经常居住地址	郑州市____县(区、市)____乡(镇、街道) 大山赵村(居委会)____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址	____市____县(区、市)____乡(镇、街道) ____路____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1年2月27日

项目名称	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同意建设。</p> <p>赵秉义</p> <p>（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名	赵经常
身份证号	41108119680720725X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523280677
经常居住地址	岳州市 县(区、市) 岳阳县(镇、街道) 岳阳县 岳阳县村(居委会) 1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____市____县(区、市)____乡(镇、街道) ____路____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1 年 2 月 22 日

项目名称	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p>同意建设</p> <p>赵经常</p>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胡粉如 (赵新建)
身份证号	411081195810157260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737450821
经常居住地址	禹州市____县(区、市) 火龙乡(镇、街道) 火龙赵村(居委会) ____1____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____市____县(区、市) ____乡(镇、街道) ____路____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1 年 2 月 22 日

项目名称	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建设。</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胡静如(赵新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名	王大明
身份证号	41108119620306725X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7839139267
经常居住地址	郑州市____县(区、市)火龙乡(镇、街道) 火山赵村(居委会)____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址	____市____县(区、市)____乡(镇、街道) ____路____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1年2月22日

项目名称	禹州市绿色铸造园区与陶瓷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建设</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王怀明</p> <p>（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